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6)

內幕消息

擬議與關連人士成立一項基金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成立基金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 2023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審議並批准（其中包括）環球租賃（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將與通用技術創投（通用技術集團的聯繫人，作為普通合夥人）、通用技術集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作為有限合夥人）、中國醫藥（通用技術集團的聯繫人，作為有限合夥人）、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作為有限合夥人）、義烏基金投資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桐鄉金信或其指定實體（作為有限合夥人）及用於跟投的合夥企業（作為有限合夥人）就（其中包括）成立投資於生命健康領域的基金訂立合夥協議。

合夥協議

合夥協議的擬議主要條款如下：

基金名稱	通用技術生命健康產業股權基金（義烏）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合夥人	普通合夥人：

	<p>通用技術創投</p> <p>有限合夥人：</p> <p>環球租賃</p> <p>通用技術集團</p> <p>中國醫藥</p> <p>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p> <p>義烏基金投資公司</p> <p>桐鄉金信或其指定實體；及</p> <p>用於跟投的合夥企業</p>																				
基金之目的	<p>基金之目的是戰略投資生命健康領域具有高成長性的未上市公司或者參與高成長性上市公司的定向增發，諸如醫療器械、生物醫藥及醫藥服務下細分領域，以及進行項目孵化。</p>																				
基金期限	<p>基金的經營期限為自設立日起七(7)年，前四(4)年為投資期（「投資期」）及後三(3)年為退出期（「退出期」）。原則上，退出期可由合夥人延長一次，為期不超過一年。</p>																				
出資額	<p>基金的出資總額為人民幣 20 億元。各合夥人的認繳出資額載列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合夥人</th> <th>類型</th> <th>認繳出資額 (人民幣千元)</th> <th>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通用技術創投</td> <td>普通合夥人</td> <td>10,000</td> <td>0.50%</td> </tr> <tr> <td>環球租賃</td> <td>有限合夥人</td> <td>50,000</td> <td>2.50%</td> </tr> <tr> <td>通用技術集團</td> <td>有限合夥人</td> <td>430,000</td> <td>21.5%</td> </tr> <tr> <td>中國醫藥</td> <td>有限合夥人</td> <td>100,00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合夥人	類型	認繳出資額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通用技術創投	普通合夥人	10,000	0.50%	環球租賃	有限合夥人	50,000	2.50%	通用技術集團	有限合夥人	430,000	21.5%	中國醫藥	有限合夥人	100,000	5.0%
合夥人	類型	認繳出資額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通用技術創投	普通合夥人	10,000	0.50%																		
環球租賃	有限合夥人	50,000	2.50%																		
通用技術集團	有限合夥人	430,000	21.5%																		
中國醫藥	有限合夥人	100,000	5.0%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 所有制改革基金	有限合夥人	500,000	25.0%
	義烏基金投資公司	有限合夥人	800,000	40.0%
	桐鄉金信或其指定 實體	有限合夥人	100,000	5.0%
	用於跟投的合夥企 業	有限合夥人	10,000	0.50%
	總計		2,000,000	100%
	<p>本公司預期通過自有資金繳納合夥協議項下其對基金的認繳出資額。</p> <p>基金之規模及合夥人各自的認繳出資額乃由合夥人經參考基金預計資本需求後公平磋商釐定。</p>			
支付條款	<p>基金的所有認繳出資額應以現金支付。基金出資額將由所有合夥人一次性認繳，並結合投資項目決策及資金需求，按照下文所載付款安排進行支付。</p> <p>第一期出資額</p> <p>第一期實繳出資為募集規模的 40%。為滿足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基金產品的備案要求，於合夥企業成立後十(10)個工作日內，全體合夥人應合計實繳出資人民幣 1,000 萬元，各有限合夥人應分別實繳人民幣 1 百萬元，普通合夥人應實繳人民幣 3 百萬元（具體繳款日期以基金管理人發出的繳款通知的記載為準）。各合夥人應於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基金後五(5)個工作日內支付其各自認繳出資額的 40%（各合夥人為辦理基金產品備案已實繳金額計入其首期實繳出資）。</p> <p>第二期出資額</p> <p>各合夥人應基於基金投資需要，根據基金管理人發出的繳款通知支付其各自認繳出資額的 30%。</p> <p>第三期出資額</p> <p>各合夥人應基於基金投資需要，根據基金管理人發出的繳款通知支付其各自認繳出資額的 30%。</p>			

	<p>儘管有上文所載的支付條款，全體合夥人累計實繳出資金額的 70% 及以上已實際用於或承諾用於基金投資委員會批准的投資項目及支付合夥企業費用後，基金管理人可向全體合夥人發出下一期出資繳款通知。</p>
基金的管理	<p>通用技術創投（通用技術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將擔任基金管理人，以管理基金的投資及營運。</p> <p>根據合夥協議將設立投資委員會，作為基金投資及退出決定的最終決策機構。投資委員會將包括七(7)名成員，主要由基金管理人提名的人員組成，其將按照合夥協議項下的決策機制完成基金項目投資和退出決策。</p> <p>根據上述安排，於會計層面，基金將不會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且其財務業績將不會併入本公司的財務賬目。</p>
管理費	<p>基金的管理費將每年按以下協定方式向基金管理人支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資期內，管理費將以基金實繳出資總額按年率 1.1173% 計算；及 (2) 退出期內，管理費將以基金全部項目中尚未退出部分的累計相應投資本金按年率 0.5587% 計算。 <p>就並非完整歷年的期間，相關管理費應按該期間實際管理天數按比例計算。</p>
收益分配及虧損分攤	<p>根據合夥協議項下條款，投資的可供分配收益應按以下順序分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向有限合夥人分配投資本金：向有限合夥人按照其相對實繳出資比例分配投資本金，直至有限合夥人截至分配時點根據本第（1）項累計獲得的分配總額等於屆時有限合夥人的累計實繳出資金額； (2) 向普通合夥人分配投資本金：向普通合夥人分配投資本金，直至普通合夥人截至分配時點根據本第（2）項累計獲得的分配總額等於屆時普通合夥人的累計實繳出資金額； (3) 向有限合夥人分配投資收益：向有限合夥人按照其相對實繳出資比例分配投資收益，直至有限合夥人就其實繳出資累計獲得 8%/年（單利）的收益；

	<p>(4) 向普通合夥人分配投資收益：向普通合夥人分配投資收益，直至普通合夥人就其實繳出資取得 8%/年（單利）的收益；及</p> <p>(5) 上述分配後的可分配結餘為超額收益。基金管理人、基金有限合夥人按照合夥協議約定分配超額收益。</p> <p>根據合夥協議項下條款，非來源於投資項目的可分配收入應基於合夥人向基金實繳出資額按比例分配予所有合夥人。</p> <p>基金產生的虧損將由所有合夥人根據其向基金的認繳出資額按比例分攤。</p>
<p>基金權益轉讓</p>	<p>有限合夥人不得將其於基金的全部或部分權益轉讓予合夥人之外的非關聯的第三方（除非其已取得普通合夥人的事先書面同意並滿足合夥協議約定的條件）。</p> <p>未經合夥人會議批准，普通合夥人不得轉讓其於基金的全部或部分權益。</p>

有關本公司及合夥人之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是一家專注於快速發展的中國醫療行業的醫療綜合服務供應商。本公司以自身多元化的醫療資源和強大的資金支持為支撐，致力於提升醫院的醫療技術、服務質量、運營表現和管理效率，從而有效增強醫院的綜合實力。

環球租賃

環球租賃，一家 1984 年 11 月成立於中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環球租賃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租賃物業殘值處理與維修、租賃交易諮詢等業務。

通用技術集團

通用技術集團成立於 1998 年 3 月，是一家受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的國有企業。通用技術集團的主營業務分為三大板塊，分別為先進製造與技術服務、醫藥醫療健康及貿易與工程承包。

通用技術創投

通用技術創投為通用技術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一家於 2012 年 3 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通用技術創投主要從事私募基金管理及股權投資業務。

中國醫藥

中國醫藥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56）。於本公告日期，中國醫藥由其控股股東通用技術集團直接擁有約 31.92% 的權益，且其財務業績併入通用技術集團的財務報表，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中國醫藥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國醫藥主要於中國從事醫藥及醫療設備銷售業務。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為一家於 2020 年 12 月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等業務。於本公告日期，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由一家國有企業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約 34.23% 的權益）、通用技術集團（持有約 2.83% 的權益）及其他 17 位股東持有，而該等 17 位股東各自的股權均不超過 10%。

義烏基金投資公司

義烏基金投資公司為一家於 2023 年 9 月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其作為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統一的出資主體，對政府產業基金、創業投資引導基金和國有企業股權投資基金已投存量項目進行整合，實現對基金投資業務的統一管理。於本公告日期，義烏基金投資公司由一家國有企業義烏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持股。

桐鄉金信

桐鄉金信是一家於 2019 年 7 月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業務。於本公告日期，桐鄉金信由一家國有企業桐鄉市潤桐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持股。桐鄉金信可能指定另一家實體簽署合夥協議。

用於跟投的合夥企業

用於跟投的合夥企業是為基金管理人的員工向基金出資而擬建立的合夥企業。於本公告日期，用於跟投的合夥企業的建立尚未完成。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合夥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擬成立基金之理由及裨益

鑒於該基金之目的是戰略投資生命健康領域具有高成長性的醫療器械、生物醫藥及醫藥服務下細分領域公司，與通用技術集團及通用技術創投擬訂立合夥協議並投資該基金，將有助於本集團利用彼等豐富的醫療醫藥領域資源及投資管理、資本管理經驗，豐富本集團健康產業上下游投資領域，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健康產業協同機會，以及合理投資收益。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惟不包括童朝銀先生及徐明先生）認為擬訂立合夥協議及成

立基金，可通過參與基金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潛在投資與合作機會，並可令本公司增加合理投資收益。

於本公告日期，各位董事中，童朝銀先生及徐明先生於通用技術集團或其聯繫人中任職，故彼等各自被視作於合夥協議項下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童朝銀先生及徐明先生已就合夥協議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合夥協議中擁有權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惟不包括童朝銀先生及徐明先生）亦認為擬議合夥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通用技術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 39.38%，故根據上市規則，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與通用技術集團及其聯繫人（包括通用技術創投及中國醫藥）擬訂立的合夥協議及擬設立基金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擬議成立的基金簽署任何協議，本公司隨後將根據交易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警告

設立基金處於籌備階段，尚未簽署合夥協議，本次交易以及交易相關的出資金額、出資時間等尚存在不確定性。本次投資週期較長，在投資過程中將受宏觀經濟、行業週期、投資標的經營管理等多種因素的影響，存在一定投資風險。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釋義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環球租賃」	中國環球租賃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亦為基金的有限合夥人
「中國醫藥」	中國醫藥健康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56）
「本公司」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66）

「用於跟投的合夥企業」	一家為基金管理人的員工向基金出資而擬建立的合夥企業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基金」	指 根據中國法律按合夥協議將予成立及註冊的有限合夥投資基金
「普通合夥人」	指 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即通用技術創投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通用技術集團」	指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國有企業，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通用技術創投」或「基金管理人」	指 通用技術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通用技術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亦為基金的普通合夥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有限合夥人」	指 基金的有限合夥人，即環球租賃、通用技術集團、中國醫藥、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義烏基金投資公司、桐鄉金信或其指定實體以及用於跟投的合夥企業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合夥人」	指 基金的合夥人，包括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

「合夥協議」	指	合夥人就（其中包括）成立基金而將訂立的合夥協議
「合夥企業」	指	根據合夥協議擬成立的合夥企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臺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者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	指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桐鄉金信」	指	桐鄉市金信股權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交易」	指	根據合夥人訂立的合夥協議擬進行的交易
「義烏基金投資公司」	指	義烏市基金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彭佳虹
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彭佳虹女士（主席）、王文兵先生及王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剛先生（副主席）、童朝銀先生、徐明先生及朱梓陽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鄒小磊先生、許志明先生及陳曉峰先生。